真理大學國際貿易學系進學部 104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

年 月 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　　年 月 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　　104 年 4 月 30 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

第一學年(104)					第二學年(105)					第三學年(106)					第四學年(107)				
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	時數 上	時數 下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	時數 上	時數 下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	時數 上	時數 下	課程名稱	必選修	學分	時數 上	時數 下
外國語文-英語語訓(一)	校必	2	2	0	外國語文-英語讀本(一)	校必	2	2	0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2	專業倫理*	校必	2	2	0
外國語文-英語語訓(二)	校必	2	0	2	外國語文-英語讀本(二)	校必	2	0	2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2	2	0
本國語文	校必	2	2	0	體育(三)	校必	1	2	0	**專業必、選修課程**					**專業必、選修課程**				
資訊素養 B	校必	4	2	2	體育(四)	校必	1	0	2	統計學	必	6	3	3	國際商務契約	必	4	2	2
體育(一)	校必	1	2	0	校訂共同選修	校選	4	2	2	國貿理論與政策	必	6	3	3	國際企業管理	必	4	2	2
體育(二)	校必	1	0	2	通識分類選修	通選	4	2	2	行銷學	必	2	2	0	貿易融資	必	4	2	2
自然永續概論	通必	2	0	2	**專業必、選修課程**					國際行銷學	必	2	0	2	國際匯兌理論與實務	必	4	2	2
思維方法	通必	2	0	2	貨幣銀行學	必	4	2	2	國際金融理論與制度	必	4	2	2	商用英文	必	4	2	2
法律與生活	通必	2	2	0	商事法	必	2	0	2	國際貿易實務	必	6	3	3	兩岸經貿研究	選	2	2	0
專業必、選修課程					財務管理	必	2	2	0						關稅理論與實務	選	2	0	2
會計學	必	6	3	3	電子商務	選	2	2	0										
經濟學	必	6	3	3	企劃與簡報	選	2	0	2										
企業概論	必	2	2	0															
管理概論	必	2	0	2															
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12	8	6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6	4	4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0	0	0	校訂共同必修合計		2	2	0
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0	0	0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4	2	2	校訂共同選修合計		2	2	0
通識必修合計		6	2	4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0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0	通識必修合計		0	0	0
通識選修合計		0	0	0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2	通識選修合計		4	2	2	通識選修合計		0	0	0
專業必修合計		16	8	8	專業必修合計		8	4	4	專業必修合計		26	13	13	專業必修合計		20	10	10
專業選修合計		0	0	0	專業選修合計		4	2	2	專業選修合計		0	0	0	專業選修合計		4	2	2
總計		34	18	18	總計		26	14	14	總計		24	17	17	總計		28	16	12

註：1. 畢業總學分 130 學分，含校訂共同必修 16 學分、校訂共同選修 10 學分、通識課程 14 學分及專業課程 90 學分。

(1) 校訂共同必修 16 學分(其中「體育」4 學分，不計入畢業學分數)

(2)校訂共同選修 10 學分(即全校自由選修；得在全校所有課程中任意選讀 10 學分，惟國防教育課程及體育興趣選項課程最多各核計 2 學分)。

(3)通識課程 14 學分：通識核心必修 6 學分(包括：「思維方法」、「自然永續概論」、「法律與生活」)＋ 通識分類選修 8 學分(計 4 科目，其中人文學科與自然科學至少各 1 科目)。

(4)專業課程 90 學分：專業必修 70 學分、專業選修 20 學分 (不足學分，可修外系必選修補足)。

2. 畢業生授予商學士學位。

3. 本表所列選修課程將依本系課程結構需求適時調整。